

11.37



磐安文史資料

布件卷題



第一輯

89

322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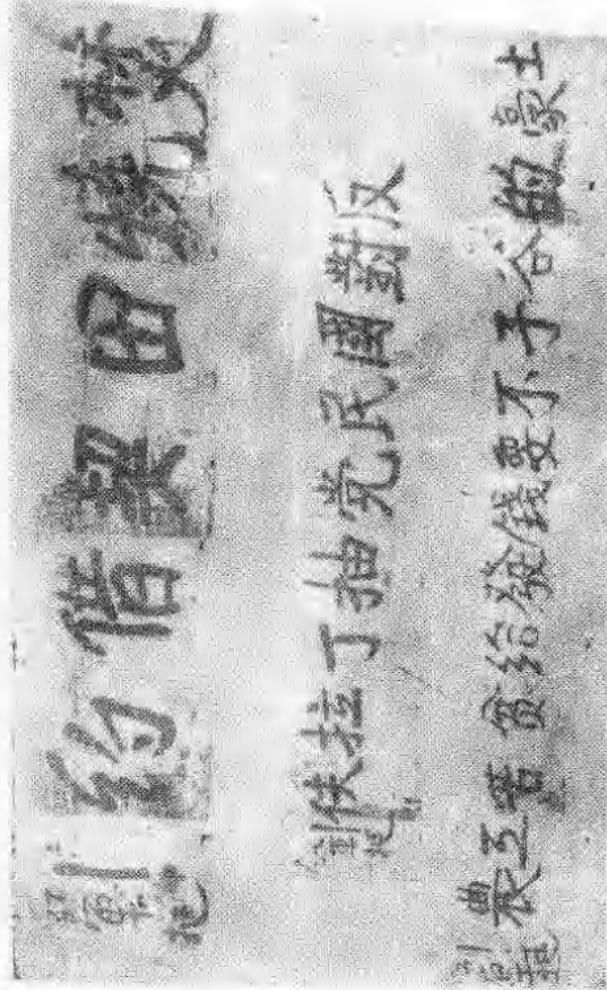
中国民主政治协商会议  
浙江省磐安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

# 磐安文史资料

第一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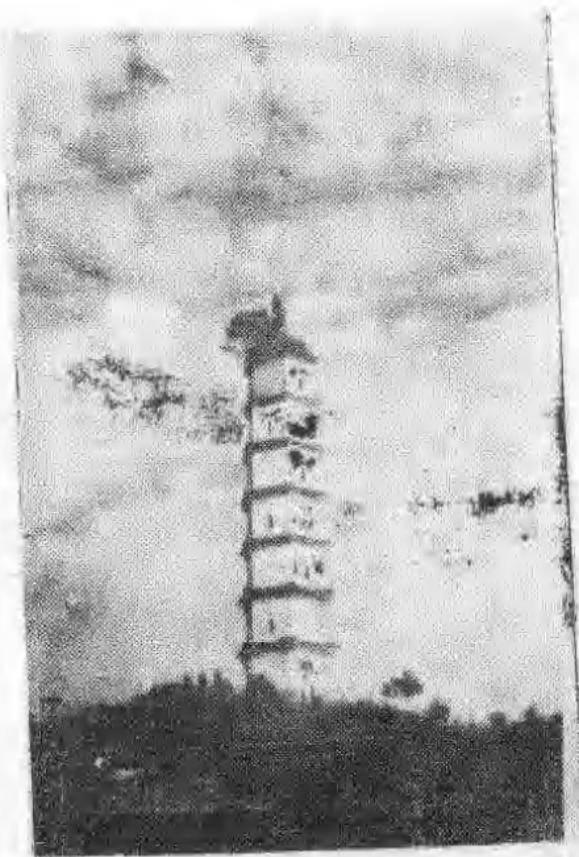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磐安县委委员会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编



红军标语

一九三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红军从东阳榔溪方向进入安义，摧毁安义警察所，分了二家财主浮财，临走时在墙壁上写下大幅标语。



昌文塔 [建于明万历丁未年(公元1607年)]

夹潭桥〔建于光緒甲午年（1894年）〕



封面题字：郭仲选

封面设计：金品高

磐安县文史资料

第一辑

政协磐安县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

印刷：东阳市印刷厂

787×1092毫米 32开

印数0001--1000

印刷成本费2.50元

# 目 录

发刊词	( 1 )
磐安县建制沿革	韦永甘整理 ( 3 )
清末设于梓溪县丞署	编者整理 ( 9 )
大盘山绥靖专员办事处设置始末	编者整理 ( 12 )
记玉山人民的一次抗暴斗争	马深培 ( 18 )
孝义乡农民抗捐税暴动	陈一品 ( 22 )
瑞山乡农民减租请愿运动	袁朝明 ( 24 )
怒逐“忠义救国军”	陈茂勋 ( 28 )
僧大恺与九龙党	马深培 吴恭祥 ( 35 )
卢湛事略	卢波 陈剑飞 ( 45 )
农民起义首领陈方球	卢波 陈剑飞 ( 50 )
忆战斗在大盘山	张文碧口述 陈剑飞整理 ( 57 )
红军在大盘山战斗纪实	县党史办供稿 ( 67 )
救红军纪实	马开元、马香莲口述 吴恭祥整理 ( 74 )
尚湖激战	傅樟清 ( 80 )
张浩先生与玉山小学	雨 声 ( 85 )

怀念吴晗同志	周尧生口述 马深培整理	(89)
宁波中学在大皿	陈茂豪 郑明俊 顾保身 羊省三	(92)
忆中国中学	陈郁文	(98)
磐安简师	韦永吉	(105)
磐安县民间戏曲简况	张放声	(113)
磐安县民间舞蹈简介	赵登贵	(116)
日寇侵磐罪行录	马深培 陈银高	(122)
履险记	韦佩当	(126)
日寇在窈川的暴行	马深培	(130)
昌文塔	陈新喜	(133)
附 郭一鄂《昌文塔记》		(136)
《昌文塔记》译文	郭佐唐	(138)
山区经济枢纽夹溪桥	郭承豪	(140)
附 刘懋《夹溪岭桥隘记》		(143)
《夹溪岭桥隘记》译文	郭佐唐	(145)
明代防洪工程——安文万工城	丁凤岐	(148)
我县民国时期的几位军界人士	编者辑录	(151)
陈其蔚		(151)
张翊升		(151)
胡希璜		(151)
李正先		(151)
胡国振		(152)

## 附录：

1. 铁安县成立记 ..... 阮毅成 (153)  
2. 史志摘录 ..... 编者辑录 (155)  
征文启事 ..... 政协铁安县委员会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 (169)

补白：

- 俞允“安文四奇”诗 ..... 陈新喜供稿 (11)  
“还金亭” ..... 陈新喜 (21)  
“十栗堂” ..... 尚文 (56)  
周青元“钟内复生” ..... 尚文 (66)  
铜鼓 ..... 编者辑 (142)  
一起惊动人心的抽丁惨案 ..... 孔祥麟 (147)

## 发刊词

《磐安文史资料》第一辑今天出刊了，这是我县政协文史工作迈出的可喜一步。

早在一九五九年，周恩来总理就提出：“戊戌变法以来是中国变动最大的时期，这个时期的历史资料要从各方面把它记载下来”。全国政协章程也作了规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和地方委员会根据统一战线组织的特点进行关于中国近代史、现代史资料的征集、研究和出版工作。”最近全国政协主席李先念在给政协全国文史资料主任会议的贺信中指出：“用历史事实进行教育，让人民群众通过具体的活生生的事实认识真理，是一个很好的办法。”

磐安建县的历史虽不长，但从戊戌变法至现在的近百年中，勤劳朴实的磐安人民积极投入这个时期的变革潮流。在政治、军事、教育、科学、文化、艺术等方面涌现出一批仁人志士。他们为国家的独立，民族的解放，祖国的富强，人民的自由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磐安县于一九八三年恢复建制。一九八六年六月政协磐安委员会成立。同年十月，我们即着手文史资料的征集工作。通过广泛发动群众，开展多渠道多层次的收集整理，已征集到一批资料。这些资料，其中有的是作者亲身经历或见闻撰写而成，有的是根据历史记载和采访具有丰富阅历的人

们，特别是那些参与过各次历史事件的老人而整理起来的，有的是宝贵的家藏资料。内容丰富，且大部分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这批资料，除了本辑已刊用一部分外，还将在今后的《磐安文史资料》中陆续加以整理出版。

文史资料在人民政协工作中占有重要地位。它是爱国统一战线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一项促进祖国大团结、大统一，进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并惠及子孙后代的重要工作。也为研究历史、编修县志和教学工作提供资料，其意义十分重大。

人民政协文史资料工作要高举爱国主义旗帜，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注重征集，慎编选辑。要继续广泛发动社会各界人士收集、整理有关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教育、社会生活和历史人物等方面的资料，留存后代，不使淹没。我们殷切希望政协委员、社会各界人士、文史资料爱好者继续支持我们的工作，积极提供资料，共同把《磐安文史资料》编得更好。

首辑《磐安文史资料》的出版，得到各方面人士的大力支持，在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辑文史资料，由于我们缺乏编辑经验，又限于水平，错误、纰漏在所难免，敬请读者作者批评指正。

政协磐安县文史资料委员会

一九八九年十月

# 磐安县建制沿革

韦永甘整理

## (一)

磐安县系民国二十八年(1939)七月建立县治，划东阳、永康、缙云、天台、仙居五县交界的部分边缘山区为建制县辖境。迄今仅五十年历史。

据史料记载：现磐安县境，春秋时属越国，战国时归楚。秦建郡县制，分属会稽郡和閩中郡；三国时为吴国东阳郡和临海郡，历两晋南北朝不变。自唐、宋至元，分属婺州、台州、处州。明清时期，均属浙江布政司和浙江行省之金华、台州、处州府。辛亥革命后，废府制代以道制。民国二十六年(1937)，地方实行省县二级制，分属浙江省的东永、缙、天、仙五县。

县境山脉纵横，峰峦叠嶂，人口布居星稀，交通不便，文化落后。因距各县治均在百里以上，各县的历代政府深感鞭长莫及，统治困难。故宋、元曾在原东属的玉山、瑞山设巡检司(址不详)。到明一代，在原永属的孝义乡设孝义巡检司，址在现新屋镇北郊翠峰寺。各领弓兵坐镇。清初复改置四平县，旋即废去。康熙五十二年，于玉山乡设夹溪汛，瑞山乡设安文汛，各有营房守兵。光绪十一年，又移永康县丞

署于八保山，为永仙分防县丞，设置于桂川庄（即今盘峰乡榉溪村）。更移金华协都司于此，为八保巡防都司，至民元始废。

筹划磐安县治，始于民国二十三年（1934）。当时国民党省府，鉴于仙居、永康等县共产党组织大都持此为根据地，遂由东阳、永康、天台、仙居、缙云五县合组大盘山管理局，委周廷训为局长。后因经费与划界两事搁浅，改议缓设。至民国二十四年（1935）秋，粟裕、刘英率领的红军挺进师“一纵”进入大盘山一带活动，国民党省府据形势之危，遂查照旧案，于民国二十五年（1936）一月，设立“大盘山绥靖专员办事处。”此为建立磐安县治的基础。

民国二十六年（1937）初，仙居县县长兼“大盘山区绥靖专员办事处”专员刘风向省府提出筹设县治之建议。同年六月，省府批复：“筹设县治，应俟该处（绥靖专员办事处）将所定一年半工作办理达到预定程序时，再行酌议。”一九三八年七月，省府委员会第一〇二二次会议作出将大盘山区改设县治的决议。同年十月二十二日，省府责成“大盘山绥靖专员办事处”专员蔡忠笏从速筹办筹备设县事宜。民国二十七年（1938）十一月十日，省府派委员黄人望出席，在“大盘山绥靖专员办事处”（榉溪）召开有各县代表参加的第一次大盘山区改设县治划界会议。经过会商，划界初定，省府即呈报行政院，几经局折，才于民国二十八年（1939）春获行政院批准。同年四月，国民党浙江省政府正式下文设县。并以“坚如磐石”之义，定名为磐安县。任命蔡忠笏为第一任县长。县政府设大盘乡学田村。是年七月一日，开始办公。

新设县治之辖境为：原属东阳的安文、双溪、大盘、九和、四顾、山环等七个乡，原属永康的上五美、下五美、翠

峰、盘峰等四个乡，原属缙云的双峰、金峰、润川、协中等四个乡，原属天台的飞山乡。共十六个乡。当时县境面积为1162.27平方公里。人口为78702人。设县初，将划入的十六个乡，调整为四个区（城关、安文、玉虹、大皿），辖十二个乡（万苍、四顾、山环、飞山、和中、协中、翠峰、大盘、安文、双溪、五美、盘峰）。县等级为乙种三等一级。隶属于第四行政督察区（金华）。

建县初期，为划界问题，官民隔阂，政令难行。

民国时期的磐安，历时十年三个月，历任县长为：

蔡忠笏，东阳人，民国二十八年（1939）七月到任，民国二十九年十一日卸职。

万德懿，孝丰人，民国二十九年（1940）十二月一日到任，民国三十二年二月卸职。

卢伯炎，黄岩人，民国三十二年（1943）三月到任，民国三十五年八月卸职。

朱家珍，绍兴人，民国三十五年（1946）八月十六日到任，民国三十八年二月去职。

赵昭泰，东阳人，民国三十八年（1949）四月二十一日到任，一九四九年十月初卸职。

（赵卸职后，曾由袁德海接任。袁，黄岩人。）

## （二）

一九四九年十月三十日，磐安解放。县人民政府驻安文镇。

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五二年土地改革期间，全县分五个区，三十九个乡、镇。

深泽区辖安文镇、深泽、源头、白云、翠峰、翠南、翠北、金坞、九云等九个乡。

大皿区辖双峰、天网、风门、仁川、如公、雅塘等六个乡。

双溪区辖双溪、月中、金鹅、天梓、泉溪、窈川等六个乡。

大盘区辖大盘、盘峰、维新、高二、始丰、潭下、民范、飞山、四协等九个乡。

尚湖区辖万苍、斐坞、尚湖、山宅、王村、环溪、山环、四顾、九和等九个乡。

一九五三年，潘潭乡从缙云县划入，一九五六年与雅塘乡合并为冷水乡。

一九五五年曾调整为四十个乡镇。深泽区增加了王庄乡，大皿区增加冷水、潘潭两乡，大盘区增加后阁乡，尚湖区增加南坑、周家两乡。

一九五六年九月，尚湖乡第十、十一村（即周家楼、米筛山头等二十七个自然村，三百零一户，一千一百十四人，划归天台县新中乡管辖）。

同年，撤区并乡后，调整为安文镇、深泽、白云、翠峰、冷水、仁川、双峰、双溪、窈川、泉溪、大盘、盘峰、维新、飞山、四协、万苍、尚湖、山环、九和等十九个乡镇。

一九五八年九月，建立红旗（安文）、卫星（新渥）、国庆（双溪）、盘山、灯塔（尚湖）五个人民公社（以下简称公社），辖十九个管理区（即原十九个乡镇）。

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经国务院第八十二次会议通过，撤销磐安县建制，其辖境并入东阳县。

一九五九年四月，翠峰又分为翠峰、翠南两个管理区。双溪分为双溪和梓誉两个管理区。仁川分为仁川、洋庄两个管理区。飞山分为飞山、始丰两个管理区。又从盘峰、维新

两个管理区划出大柘坑、东山头等九个大队，建立高二管理区。

同年十二月，撤销新渥大公社，并入安文大公社。翠南、洋庄仍分别并入翠峰、仁川管理区。

一九六〇年四月，撤销双溪大公社，并入安文大公社。撤销尚湖大公社并入玉山大公社。

一九六一年一月，双溪公社新城大队，划归东阳县湖溪区八达公社管辖。

同年二月，原属仁川公社的赤上、石余坑大队，划归缙云县管辖。

同年五月，四协管理区并入飞山，建立飞山公社。

同年九月，以原安文、盘山、玉山大公社设区，原管理区改设人民公社。同时，“白云”改为云山公社。胡宅管理区改为友谊公社。

一九六二年六月，从飞山公社划出十五个大队，四十六个生产队成立四协公社。

一九六三年三月，撤销安文镇直属镇建制。

一九六五六月，双峰公社三丘田大队（包括三丘田、楚石坑两村），划归仙居县管辖。

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东阳县人委下文，玉峰改为朝阳，翠峰改为新渥，飞山改为方前公社。

一九六九年二月，九和公社改为光明公社。

一九七六年八月，原属盘山区方前公社的田芯大队（包括田芯、寮车、阴鼠洋三村）划归天台县管辖。

一九七九年十月，朝阳公社复名玉峰公社。光明公社复名九和公社。

一九八〇年七月，友谊公社复名胡宅公社。

同年十二月，从双峰公社划出平象、高坑、西产、马岭、下余、胡八坑等八个大队，成立天网公社。

一九八一年五月，恢复安文镇为县属镇建制，从安文区划出。十一月，泉溪公社改为墨林公社。

一九八三年上半年，人民公社改为乡建制。

同年七月十三日，经国务院便字第一三四号批准，恢复磐安县建制，并从东阳县划出岭口、玉峰、尖山、胡宅四乡与原磐安县管辖之乡镇为磐安县辖境。县府仍驻安文镇。

同年十月，从胡宅乡划出前山、后张、榧里、岭西等四个行政村，建立前山乡。

一九八四年六月，原墨林乡分为墨林、窈川两个乡。

一九八五年九月，新渥、尖山乡改为区属镇。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尚湖乡改为区属镇。

一九八八年七月，方前乡改为区属镇。

一九八九年二月，新渥镇和尖山镇改设县属镇。

现设三个区（安文、玉山、盘山），三个区级镇（安文、新渥、尖山），二个乡级镇（尚湖、方前），二十一个乡，总人口为二十万一千一百七十三人（1988年末数字），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一百七十三人。一九八七年一月列为对外开放地区。新中国成立后，磐安属金华专区。一九八五年五月，实行市管县体制后，仍属金华市。